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2019-040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4月4日，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预案》等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预（议）案，并于2019年4月5日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和文件。2019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48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2019年4月26日之前，针对《问询函》所述问题书面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方按照要求逐项认真准备答复工作，鉴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核实和完善，并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意见，故无法在2019年4月26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公

司申请延期 5 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

公司将协调组织相关各方推进《问询函》回复工作，抓紧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进行补充和完善。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7 日